

附件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
改革委员会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研究提出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发展计划，统筹协调自治县经济社会发展，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组织研究、协调实施重点专项规划，衔接、平衡各部门（园区）及主要行业的规划；受自治县人民政府委托向自治县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提出促进自治县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建议；研究涉及自治县经济安全及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政策措施和建议；负责自治县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的工作。

3、汇总分析自治县财政、金融、产业、价格政策等方面的情况和执行效果，提出建议。拟订并组织实施价格政策；制定和调整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价格、服务价格和收费项目、标准；发布重大价格信息，远东市场价格行为等。

4、承担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参与研究制定自治县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自治县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组织制定区域协调发展规划和政策；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和重大政策的

实施；推进自治县城镇化建设。跟踪调查小城镇改革和发展、非国有经济改革与发展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及时提出对策建议；参与研究论证县涉外经济体制改革；指导有关部门和各乡镇的经济体制改革工作。

5、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研究提出自治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方向，规划重点项目和生产力布局；负责自治县重点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协调；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各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组织实施自治县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节能评估工作；指导和协调自治县招投标工作，负责重点项 目招投标活动有关监督管理工作。

6、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组织拟订自治县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提出自治县国民经济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审核上报、审批专项规划；研究并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关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拟订并实施以工代赈规划和计划。

7、研究提出能源发展战略、规划，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自治州有关发展能源（煤炭）工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县发展煤炭工业的行业规范和技术标准；负责自治县能源安全监督管理及煤炭行业管理和煤矿安全生产检查监督管理工作，对煤矿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现场处理或实施行政处罚；组织

协调自治县煤炭行业的技术开发、推广和先进技术的引进、合作 和交流，提供信息、技术、管理、咨询服务。

8、研究提出自治县利用外资的发展战略、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并监测运行情况。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国外贷款项目、外商直接投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和审查利用重大内外资项目。

9、承担自治县重要商品的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研究提出地方储备粮油和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负责组织实施粮油、棉花、食糖、食盐等重要商品储备、轮换和投放计划；组织实施地方储备粮油、棉花、食糖、食盐等物资的储备、轮换和日常管理；按要求承担自治县救灾物资采购和储备管理工作，落实有关运用计划和指令。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责任；负责粮食流通行政管理、行为指导。

10、负责自治县社会发展和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定自治县人口规划、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社会事业发展政策，协调自治县社会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和措施和建议。

11、完成自治县党委、自治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预算包括：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预算及下属5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下设 8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科（援疆办）、投资管理科（项目办）、工交能源安全科（能源安全监测中心）、价格科、粮食和物资储备科、行政审批科、军粮供应站。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5 家，纳入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项目代建管理处（事业单位）
2. 项目推进工作服务中心（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3. 能源安全监测中心（事业单位）
4. 对口援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事业单位）
5. 军粮供应站（事业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编制数 38 人，实有人数 64 人，其中：在职 28 人，增加 1 人；退休 36 人，减少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483.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27
一般公共预算	483.9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483.92	支 出 总 计	483.92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27	386.27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6.27	386.27						
201	04	01	行政运行（发展与改革事务）	386.27	386.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5	64.15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8	2.78						
208	01	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8	2.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7	61.3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4	4.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5	37.7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8	1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	33.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0	33.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50	33.50						
			合 计	483.92	483.92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27	386.27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6.27	386.27	
201	04	01	行政运行（发展与改革事务）	386.27	386.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5	64.15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8	2.78	
208	01	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8	2.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7	61.3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4	4.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5	37.7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8	1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	33.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0	33.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50	33.50	
			合 计	483.92	483.92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483.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27	386.27		
一般公共预算	483.9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5	64.1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	33.5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483.92	支 出 总 计	483.92	483.92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27	386.27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6.27	386.27	
201	04	01	行政运行（发展与改革事务）	386.27	386.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5	64.15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8	2.78	
208	01	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8	2.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7	61.3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4	4.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5	37.7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8	1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	33.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0	33.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50	33.50	
			合 计	483.92	483.92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9.72	449.72	
301	01	基本工资	106.96	106.96	
301	02	津贴补贴	172.19	172.1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8	18.88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87	101.8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3.50	33.5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32	16.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6		26.66
302	01	办公费	11.25		11.25
302	02	印刷费	2		2
302	04	手续费	0.03		0.03
302	05	水费	0.6		0.6
302	06	电费	0.3		0.3
302	07	邮电费	1.98		1.98
302	08	取暖费	1.3		1.3
302	11	差旅费	1.2		1.2
302	13	维修（护）费	0.6		0.6
302	14	租赁费	0.2		0.2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		1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		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54	7.54	
303	01	离休费	0.67	0.67	
303	02	退休费	3.60	3.60	
303	04	抚恤金	2.78	2.78	
303	09	奖励金	0.49	0.49	
		合 计	483.92	457.26	26.66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此表无数据。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2	0	1.2	0	1.2	1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此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83.9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收入预算 483.9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83.92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40.17 万元，增长 9.0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增加了职业年金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 483.92 元，其中：

基本支出 483.92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40.17 万元，增长 9.0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增加了职业年金支出。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83.9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3.9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2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64.1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遗属抚恤金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3.5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83.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3.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17 万元，增长 9.0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增加了职业年金支出。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无项目支出预算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386.27 万元，占 79.82%。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类）64.15 万元，占 13.26%。
3. 住房保障支出（类）33.50 万元，占 6.9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86.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41 万元，下降 3.11%，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单独分类款项进行了列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没有安排此款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没有安排此款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7.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26 万元，下降 12.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时严格按照在职人员的工资基数计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8.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8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没有安排此款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3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5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没有安排此款项。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83.92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57.26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26.66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无项目支出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5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 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2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234.8 平方米，价值 118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77.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77.7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1.5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44.2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度，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1 月 15 日